



▲《我的帝王生涯》▲

长江文艺出版社  
2012年6月出版

虚幻的旅程

怡乐

《我的帝王生涯》

苏童 著

【本书推荐】▷▷

通篇采用第一人称的叙述,讲述了一位名叫端白的王子,在老太后权力欲望的操纵下成了夔国的傀儡国王,虽对臣民拥有生杀大权,但仍时时生活在恐惧和焦虑中。

一个不该做皇帝的人,一个没有野

【作者简介】▷▷

苏童,1963年1月出生于苏州市。1984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,现为江苏省作家协会专业作家。

我始终坚持认为苏童的《我的帝王生涯》是他所有作品中最好的一部。这本书对我有一种奇特的功效,它是我情绪的催化剂,能让快乐更加快乐,也能让哀伤更加哀伤。

苏童虚构了一个帝国,在这个国度你几乎可以找到任何时代的影子,但当你面对号入座的时候,你却发现总是失败的,因为你可能陷入了苏童所布下的陷阱,所有熟悉的事物背后都藏着陌生。

作品通篇采用第一人称叙述,讲述的是一个名叫端白的懵懂无知的王子,在老太后权力欲望的操纵下成了夔国的傀儡国王,虽对臣民拥有生杀大权,却时时生活在恐惧和焦虑中,他是他的祖母和母亲利用的政治工具,他想反抗却无能为力。后来,在兄长回师夺位后被贬为庶民,流落民间,在流亡期间,他迷上了杂耍班子的走索,然后惊奇的发现自己在走索方面的天赋,成了震惊时代的“走索王”,在率领戏班子回京城表演的途中,遭遇战乱,他曾经的帝国和他所有的亲人都死于非命,最终归隐山林。

文字华丽、迷幻而轻柔,但

感觉干净清洁,开篇是这样写到:“父王驾崩的那天早晨,霜露浓重,太阳犹如破碎的蛋黄悬浮于铜尺山的峰峦后面。我在近山堂前晨读,看见一群白色的鹭鸟从乌柏树林中低低掠过,它们围绕近山堂的朱廊黑瓦盘旋片刻,留下数声哀婉的啼啭和几片羽毛”在唯美的文字当中,隐藏着一种大难来临之前的不安,让你在阅读的过程中时时惶恐而又好奇。

端白曾因觉得在冷宫里嫔妃哀怨的哭声使得他无法入眠,就招来刑吏剃去她们的舌头,这一段文字刺激了我的神经,但苏童却写的如此纯真和干净:“刑吏后来提了一个血淋淋的纸包来见我,他慢慢把纸包打开,一边对我说,这回她们再也哭不出声音来了。我朝纸包睇视了一眼,那些爱哭的嫔妃们的舌头看上去就像美味的红卤猪舌一样。我赏了刑吏一些银子,吩咐他说,千万别告诉皇甫夫人,她若问起来就说她们自己不小心把舌头咬断了”。

苏童就喜欢用这样的手法挑战你的底线,当你觉得无法忍受甚至有被冒犯的感觉时,他又巧妙开始转移。最让人入

迷的还是端白被变为庶民后喜欢走索的一段,“我知道我是在高空悬索之上,而他们的行尸走肉将永远滞留在红尘俗泥之中,我知道只有当我站在高空悬索上时,才有信心重新蔑视地上的芸芸众生,主宰我的全新的世界,我知道我在这条棕绳上拾回了一生中最后的梦想……整个世界在我的脚下无声地飘浮起来。九月秋雨点点滴滴洒落在我的脸上,悲情往事像残花败蕊在我的心中重新开放,我泪流满面地站在悬索中央,任凭棕绳的反弹力将我上下震荡”,每次读到这时都让我有一种心醉神迷的而感觉,在偌大的世界当中,你可以清晰的看到所有的景致,但你却无所依靠,你唯一可以感受的就是自己身体的平衡,而这一切带来的感受却是无法向别人诉说的,无论是恐惧还是惊喜。

书的结尾是这样的:“那个人就是我。白天我走索,夜晚我读书。我用了无数个夜晚静读《论语》有时我觉得这本圣贤之书包容了世间万物,有时却觉得一无所获。”这也是我读完此书的感觉。

《好笑的爱》

米兰·昆德拉 著

【本书推荐】▷▷

米兰·昆德拉唯一的短篇小说集,于1968年在布拉格出版,但是问世不久即遭查禁。《好笑的爱》故事全都与爱情有关,或者说主题涉及竭力在冲动和需求之间周旋的男女的情感变化,以

【作者简介】▷▷

米兰·昆德拉,捷克小说家,生于捷克布尔诺市。父亲为钢琴家、音乐艺术学院的教授。生长于一个小国在他看来实在是一种优势,因为身处小国,“要么做一个可怜的、眼光狭窄的人”,要么

和他们借以运用的复杂色情游戏和计策。但是,他们费尽心机的结果,却常常导致一系列恐怖的结局。在《好笑的爱》中,米兰·昆德拉又一次充分展示了他作为小说艺术大师的魅力。

成为一个广闻博识的“世界性的人”。童年时代,学过作曲,受过良好的音乐熏陶和教育。少年时代,开始广泛阅读世界文艺名著。青年时代,写过诗和剧本,画过画,搞过音乐并从事过电影教学。

仪式化的织网世界

余莉

众多人物所处的社会是一部巨大的机器,一部由全体社会成员所构成的织网机器,扎图莱茨基夫妇和助教自己也不过是机器的众多零件之一,只不过主角先生是作茧自缚的悲剧人物,显得尤为可怜。

让我们来看看这个庞大无比的织网机器:每个人都是机器的组成部分,在整个社会制度的规制下,按照这个制度去整日运转,这个制度就是机器的运转程序。机器的原材料,就是这个社会的人,以及他们身边的事情。当机器发现一个原料时,会扮演一个吞噬者和摧毁者的双重角色,如果这个原材料是符合机器口味的东西,机器就会将其改造成成为本身的一部分,壮大自己;如果这个原材料是不能驯服的,口味不佳的东西,机器就织就一张毒蜘蛛的网,网住猎物,并摧毁猎物,毁灭其作为个体存在的意义。

联系到《爱德华和上帝》

可以发现,助教和爱德华二人截然相反的结局,恰好反映了这个织网世界的荒谬与可笑,“他们要为自己的行为受到公众的谴责;一个人失败了,因为他被指责为虚伪,另外一个人脱险了,靠的是他的虚伪本身。”“中国人有句类似的话“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,高尚是高尚者的墓志铭。”二者具有异曲同工之妙。

正如众人所说的,作者无情的摧毁了爱情的严肃性。小说中众多人物都试图将爱情,乃至自己世界的意义建立在别人的肯定的基础上。

事实上,一直以高手身份出现的哈威尔大夫在疗养院呆了那么久,可就是没有人理她,因为他的衰老,他的默默无闻。他不能忍受了,他立即要求刚刚还弃之如履的漂亮演员妻子过来看他。当美丽电影演员妻子来到他身边时,一切都改变了,哈威尔大夫成了众人心目中高达无比的一个形象,因为

他竟然能够有一个如此美丽的电影演员作为妻子,则其人自然是个高大的人物,一个“高手”,一个值得尊敬与追逐的对象。

一切都是一场仪式。将自己,以及自己周围的世界的交由他人的评价来决定,并通过某种满足他人评价要求的仪式啦赢得这种评价,对于价值本身,自己的判断,以及仪式的结果,全不在乎。所有的人都沉溺于他人欣赏或者鄙夷的目光的荣耀或者恐惧之中,逐渐,一切都丧失了严肃的意义,爱情,世界,自身,都成了完成仪式所需的道具,毫无意义的道具。什么是爱情?爱情不是追求自己所爱的异性,不是发端于互相的倾慕,不是寻求心灵的共振。爱情是展现自己足以赢得他人评价的“眼光”与“才华”,爱情的对象于己如何并不重要,重要的是这个对象能够使己成为众人心目中的“高手”与成功者。

《我与父辈》

阎连科 著

【本书推荐】▷▷

《我与父辈》从自己的童年开始写起,把人们带回到上世纪那个充满贫穷和饥饿的年代,讲述了生活在偏僻农村里的父亲、大伯、四叔坎坷而平淡的一生,以及自己艰辛的成长经历。

阎连科说:“在我所有的作品中,这是一颗钻石”,和书的厚重相比,所有的奖项和盛誉都显得太轻了。

永恒的罪与罚

包芒

李泽厚在《美的历程》里“青铜饕餮”一章中写道:“人类从动物开始。为了摆脱动物状态,人类最初使用了野蛮的、几乎是动物般的手段,这就是历史真相。历史从来不是在温情脉脉的人道牧歌声中进展,相反,它经常要无情地践踏千万具尸体而前行。”

就大历史的演进而言,李泽厚说,战争是例证之一。

就个人的繁衍和发展而言,我想,父辈常常是牺牲品。

《我与父辈》是一个朴实的标题,一眼就知道这本书要写的是什么。阎连科出生于1958年,和我父亲是同龄人,他通过入伍和写作离开土地,我父亲通过高考逃离了脸朝黄土背朝天的命运。阅读这本长篇散文,我一直想到我父亲,想到祖父,想到我和父亲对祖父的愧疚和遗憾。

阎连科写到父亲去世前,大夫说了一句话:“只要二叔活着,你们家怕不会有好日子过;你们家要日子好了,二叔也能多活几天。”阎连科毫不讳言,“明确说,停在我脑里的不是那话,是那话最直接的含义——‘只要父亲在世,我们家就不会有好日子过。’或者说,那含意就是我对父亲故逝的一种遗憾,对父亲长年有病受到拖累的一种厌烦,一种逆子私欲的无意识表白。”“想着我那一瞬间产生的卑劣、罪过的念想,为了惩戒我自己,我朝我脸上狠命地打了一耳光,接下来,又用右手在我脸上、腹上、腿上往死里拧着和掐着……”

倘若不对现实进行太平粉饰的话,我以自己有限的人生经历可以说,久病床前无孝子就算不是百分之百也是百分之九十的现实写照。人生是很吊诡的,最善于以时间来考验人性,“孝”倘若以某一时刻的言行来衡量,大约所有人都不吝付出以换取内心的安宁和道德感的满足,而一旦它成为一个长久准则(家有长期患病需要照料的父母),稍有背离便会落下“不孝”的罪名,那它就成了孙悟空头上的金箍,无比可厌。

阎连科在书的最后一段写道:“从那儿望过去,我们都已可以清楚地看到死亡了,可以听到死亡走来的脚步声,可以听到死亡在路上的交耳言谈和细语,可以看到死亡手持的通知和预告。这样儿,我们就不能不正面去考虑与它的应对、应酬了,不得不考虑今后面对命运与死亡时的态度和同死亡应对、争论、打斗时的说辞和尊严。因为活着终究是要有着最后那一日;因为终究有着那一日,也才必须要认真地考虑、安顿那些活着的事。”

死亡把一代一代的人带走,腾出空间给后来者。我们并非不爱自己的父辈,也不是不想谋得一个“孝顺”的名声,可是当食物只剩最后一口时,给父母还是给子女,多数人会选择牺牲父母吧!我不知道这是人类与生俱来的繁衍本能还是一种心理的传承,不过或多或少有点安慰的是,我会不可避免地老去,我对祖辈、父辈犯下的罪,终有一日会受到同等的惩罚。

《我与父辈》是写给经历过生死、有一定阅历的人的长篇散文,一如既往地,阎连科保持着他的作品深度和力度,语言比起小说来要和缓些。

我想,心中仍然有一片乡土的人更能理解这篇散文,因为乡土上的挣扎和无奈,也因为土地是最纯粹最残酷的所在。如果我的父亲能戴上老花镜,静静地坐下来读完这本书,他的所感所想一定比我更多更深刻。

【作者简介】▷▷

阎连科,一个低调的备受争议的当代作家。著有《日光流年》《坚硬如水》《受活》《风雅颂》《北京,最后的纪念》等作品。曾先后获第一、第二届鲁迅文学奖,第三届老舍文学奖和其他国内外文学奖奖项20余次。



▲《我与父辈》▲  
江苏人民出版社  
2012年3月出版

征稿启事

读者朋友们,本报热读·连载版现已推出“我在读什么”新专栏,最近你在读什么,有哪些收获,它为你的人生带来了怎样的影响。请你记录下来,与读者们分享!文章字数千字左右,文笔流畅,有个人见解。请发送至邮箱,留下个人信息。